

内部资料 请勿转用

## 本期导读

(专刊)

### 培养为课堂做好准备的教师

——澳大利亚“职前教师教育”改革蓝图

2月13日,澳大利亚公布了备受期待的教师教育检讨报告——《立即行动:培养为课堂做好准备的教师》,该报告为澳大利亚职前教师教育即将进行的一场重要而持久的改革绘制了蓝图。这也是联邦政府“学生优先”基础教育改革政策的一个重要支柱。

该报告基于整合、保障、证据、透明四项基本原则提出了五大重要改革建议和三十八条具体意见。

其中的五大重要改革建议为:

● 构建一个增强的国家质量保障程序

● 精细、透明的准入筛选程序

● 强调理论和实践的整合

● 完善的课堂准备度保障

● 加强国家层面的研究和能力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 主办

# 教育快报

(教育动态)

2015年第17期  
(总第402期)  
2015年6月3日出版



# 培养为课堂做好准备的教师

## ——澳大利亚“职前教师教育”改革蓝图

2月13日，澳大利亚联邦教育与培训部部长克里斯托弗·佩恩育部长公布了备受期待的、由教师教育部长顾问团提交的有关教师教育的检讨报告。这份题为《立即行动：培养为课堂做好准备的教师》的报告为澳大利亚“职前教师教育”（Initial teacher education）即将进行的一场重要而持久的改革绘制了蓝图。

佩恩部长指出：高质量的教师教育是全球成绩一流的教育体系的一个重要特征，而提高教师质量、专业化及地位也是联邦政府“学生优先”基础教育改革政策的一个重要支柱。他期望这份报告能够对改善澳大利亚教师教育做出巨大贡献。这份报告为每位职前教师教育工作的参与者（包括大学）提出了较高的期望，也明确指出，职前教师教育的提供者必须对他们所培养的毕业生（准教师）负责。佩恩部长表示，联邦政府接受其中的大部分建议，并已指示“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The Australian Institute for Teaching and School Leadership）立即采取行动。

### 一、改革背景

2014年初，由澳大利亚教育研究委员会（ACER）发布的“2013 澳大利亚学校教职工调查”结果显示：只有 29.9% 的中学校长相信刚毕业即参加工作的教师“准备好”或者“准备非常好”教不同的学生；不到三分之一的小学校长认为，刚毕业即参加工作的教师准备好制定阅读或数学教学策略；只有 29.1% 的小学校长和 32.4% 的中学校长认为，刚毕业的新教师“很好”或“非常好”为管理课堂、营造并保持支持性、安全的学习氛围做好准备。

联邦政府也认识到，提高教师能力对于提高澳大利亚学校系统的整体质量，提升学生成绩的关键作用，而提高澳大利亚学校教师质量的行动必须在教师为该行业做准备时就开始。

鉴于此，2014年2月19日，佩恩部长任命一群杰出的高等教育与学校教育专家组成教师教育部长顾问团，负责对澳大利亚教师教育进行彻底检讨，以期联邦政府提供改进教师教育的咨询服务。顾问小组的目标是提供强有力的、可实施的备选方案，以启动真正的全国性教师教育改革。佩恩部长希望未来的教师培训更注重实践环节，希望准教师有更好的课堂教学经历，而不仅仅是在大学中进

行学习，同时希望少一点理论。

教师教育部长顾问小组重点围绕教学法、学科内容、职业经验三个关键领域展开广泛的公众及利益相关者意见征询，共收到 170 份建议，结合与教育团体（包括教师教育提供者、专业机构和教师雇主）代表进行广泛的意见征询的结果以及国内外研究成果，于 2014 年 12 月底完成报告。这份 126 页的报告中一共提出了 38 项建议，报告特别强调：大学中教师教育课程的内容与提供这两个方面都必须改革，改革必须通过与教育系统和学校建立更强的合作来实现。

## **二、存在的七个主要问题**

报告认为，澳大利亚职前教师教育存在以下问题：

### **● 国家标准的应用较弱**

《澳大利亚教师专业标准》和《澳大利亚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评审程序》为职前教师教育质量保障和职前教师教育改革提供了强有力的基础。但是，标准和程序都没有得到有效应用，同时实施的进程也太慢。

### **● 需要提升公众对于职前教师教育的信心**

澳大利亚人对于是否所有职前教师教育的接受者都最适合教学缺乏信心，其中包括对于如何实现学生的学业成绩和适合教学的个性特征的平衡的担忧。

### **● 大量课程的实践部分质量较差**

并不是所有职前教师教育课程都让毕业生具备了内容知识，以及形成基于证据的教学策略和回应不同学生学习需求所需的技能。

### **● 教师教育提供者与学校和教育系统的整合不充分**

职前教师教育提供者、教育系统和学校在培养新教师过程中缺乏有效合作。这在职前教师教育的专业体验部分尤其明显，以致无法确保所培养的毕业生能够顺利将理论转化为有效的课堂实践。

### **● 对准教师的课堂准备度缺乏评价**

职前教师教育提供者没有严格或者持续根据《全国教师专业标准》评价培养准教师的课堂准备度。

### **● 对于新入职教师的专业支持不充分**

不是所有准教师进入该教学行业都得到了充分支持，这意味着大量新入职教师不能完全发挥其潜力，一些人可能选择离开该行业。

### **● 关键信息缺乏，包括人员数据**

缺乏有关职前教师教育有效性的有用信息，以及注册并毕业于职前教师教育课程的学生的有用信息。关键信息的缺乏妨碍了职前教师教育的改进，也不利于在国家层面进行师资队伍人员规划。

### 三、改革的四项基本原则

顾问小组主要基于以下四项基本原则（被认为是高质量职前教师教育的核心）提出改革建议：

- **原则一：整合**

职前教师教育提供者、教师雇主、学校必须共同承诺改进职前教师教育，通过合作培养更优秀的毕业生并带来中小学生学习成绩的提高。所有理论性的教师教育都应该与中小学实践整合，实现高等教育和专业学习不断融合、相互增强。

- **原则二：保障**

应该实施严格的质量保障程序。课程评审机制应该鉴定出那些好的课程，并确保差的课程不能得到认证或者再认证。

- **原则三：证据**

证据必须成为职前教师教育从课程设计、传授到教学实践等所有组成部分的基础。

- **原则四：透明**

职前教师应该明确了解自己希望从职前教师教育中得到什么。职前教师教育从准入筛选到课程培养结果等各方面都应该有更大透明度。

### 四、改革的五个主要方向

- **建立国家层面的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评审机制**

建立国家层面的职前教师教育课程监管机构，该机构负责对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进行国家级评审。

- **严格课程评审**

增强课程评审，要求职前教师教育提供者证明其课程设计及传递都是基于坚实的研究基础，其中包括对于课程有效性的评估。

- **透明的准入筛选**

设计精细的筛选程序，以挑选出那些能够攻读职前教师教育课程的候选者。筛选程序需要同时考虑学生的学业技能和教学所需的个性特征。所有职前教师教育提供者都必须公开筛选办法。

- **构建统一的职前教师教育体系**

高等教育提供者、教育系统和学校共同努力培养优秀的毕业生。只有三者之间建立合作关系，才能确保职前教师教育满足雇主和学校的需求。

- **构建准教师课堂准备度证据库**

准教师需要构建职前教师教育课程参与过程的证据库，以证明他们达到一定的课堂准备度并有资格注册成为教师。

- **实行教师预注册**

教师预注册确保学生从攻读职前教师教育课程那一刻起,就被认可为教学队伍的一员。

## **五、五大重要改革建议**

### **● 构建一个更强的国家质量保障程序**

必须建立更强的保障机制,以确保所有职前教师教育课程都经过严格评估,以保证所培养的毕业生的质量。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设计和提供必须建立在坚实的研究和一些好的做法的基础上。为了保证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质量,必须持续监测并研究课程对教师能力和效率的影响。那些不能培养有效教师的课程必须取消。

建议成立一个国家职前教师教育监管机构,该机构负责管理职前教师教育课程评审。为了通过评审,职前教师教育提供者必须提供令人信服的职前教师教育课程对于职前教师和学生产生影响的证据。职前教师教育提供者必须公布信息展示培养的每名毕业生的情况,以增强公众对于准教师的信心。

### **● 设计精细、透明的准入筛选程序**

必须让最好的候选者就读职前教师教育课程。为实现这一目标,所有职前教师教育课程提供者必须使用多种精细的筛选办法,挑选那些同时具有学业技能(包括阅读和数学)和教学所需要的个性特征的候选者。提供者必须公布其挑选程序,以证明他们是根据适当标准挑选了最适合的人加入教师队伍。如果这些程序公开透明,学生和未来雇主对于提供者也会有更大信心。

### **● 强调理论和实践的整合**

职前教师教育中的理论和实践部分必须密不可分,所有课程要素要相互增强。职前教师必须具备未来所教内容的全面知识,并掌握那些已经证明能对学生学习产生影响的教学实践。专业实习必须为职前教师提供真正机会将理论和实践整合。为实现这一目标,职前教师教育提供者需要与学校建立较固定的、相互受益的合作关系,共同为准教师在不同课堂情景的专业实习经历建立标准,包括对于职前教师的辅导和支持。

### **● 完善的课堂准备度保障**

澳大利亚家长、学生和社区必须相信所有职前教师教育毕业生都经过了严格评估,并为课堂做好准备。为了保证有效,评估手段就不能是简单的考试或资格证书。真正的课堂准备度评估必须保证准教师获得了教学所需的复杂技能。新教师从进入该行业之日起必须得到支持,以发挥其潜力。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根据国家统一的评估框架,要求提供者用强有力证据,证明所培养的毕业生具备课堂准备度所需的知识和教学实践。同时准教师也需要收集证据,证明他们具备毕业和就业的技能 and 能力。新毕业教师在进入该行时还必须得到支持,以最终达到熟练水平。

## ● 加强国家层面的研究和能力

迫切需要国家层面的领导，以增强澳大利亚推动强大的、基于证据的职前教师教育实践的能力，以及管理教学人员队伍的能力。为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实施增强的教师注册体系；应该要求职前教师在接受职前教师教育之时就注册成为教师队伍的一员，以确保他们积极投入该行业，也有助于国家进行教师人员规划；扩大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职能，使其承担领导有关教师教育效率相关研究的职能。

## 六、三十八条改革具体意见

建议一：应该制定更高的职前教师教育质量标准，应对课程进行严格评估，评估要求应该透明。

建议二：联邦政府应该立即开始行动，提升职前教师教育质量。

建议三：对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进行重组，使其在确保职前教师教育更高标准中发挥更大作用。

建议四：通过重组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建立一个国家层面的职前教师教育监管机构，彻底改革并管理对职前教师教育课程的评审，并与各州和地区一起确保在教师注册中有效实施严格的认证程序。

建议五：由国家职前教师教育监管机构负责评价能够证明提供者培养的毕业生质量的证据。

建议六：对课程进行初始认证，要求高等教育提供者证明其课程有基于证据的教学方法，同时实现了专业体验的有效融入；对整个职前教师教育进行严格、持续的过程评估及最终评估，确保职前教育为课堂做好准备。

建议七：对课程的初始认证是暂时性的，只有当高等教育提供者形成充分证据证明他们培养的毕业生质量的时候，课程才能获得完全认证。

建议八：课程评审专家组成员需要拥有一定资质，并得到国家职前教师教育监管者的支持。

建议九：在对能够提供证据证明所培养的毕业生质量的高等教育提供者进行再认定时，可以通过柔性监管程序进行监控。

建议十：高等教育提供者采用精细的筛选机制，挑选最好的候选者进入教师行业，确保接受职前教师教育的学生拥有所需的学业技能和成为一名成功教师的个性特征。

建议十一：高等教育提供者必须公布所有必要信息，以确保透明而公正的准入筛选程序。

建议十二：高等教育提供者需要甄别那些可能需要额外支持才能达到课程学业要求的候选者，为他们提供针对性支持，以确保所有职前教师都拥有成为高效教师所需的学业技能。

建议十三：高等教育提供者用国家阅读和数学测试成绩证明所有职前教师的阅读和数学技能处于前 30%之列。

建议十四：高等教育提供者提供基于证据的内容（重点是学科知识的深度和不同的教学方法），确保职前教师对所有学生的学习都能产生积极影响。

建议十五：高等教育提供者需要培养职前教师具备数据收集与分析技能，以评价所有学生的学习需求。

建议十六：高等教育提供者必须培养职前教师具备有效吸引家长了解儿童进步情况的技能。

建议十七：高等教育提供者必须培养所有小学和中学职前教师全面了解教阅读和数学的基本要素。

建议十八：高等教育提供者必须培养所有小学职前教师至少成为一门学科的专业教师，优先学科领域是科学、数学或语言。提供者需要公布这些课程现有的专业化程度及毕业生数量。

建议十九：高等教育提供者通过与学校构建合作协议，在整个职前教师教育课程中增加整合的、结构化的专业经历部分。

建议二十：高等教育提供者保证所有职前教师都拥有适当时间和一定深度的实习机会。

建议二十一：高等教育提供者必须确保职前教师尽早有机会评价自身是否适合教学。

建议二十二：高等教育提供者必须确保提供职前教师教育工作者合格，并有相当比例的人拥有现代化的学校教学经验。

建议二十三：要求教育系统、学校使用《澳大利亚教师专业标准》甄别高技能教师，使之成为实习生的辅导教师；要求教育系统、学校与高等教育提供者一起，确保对职前教师进行严格、反复、一致的评估。由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制定指南，确保“辅导教师”拥有有效发挥作用所需的技能。

建议二十四：学校领导要积极引导职前教师融入学校的各项活动与文化中。

建议二十五：高等教育提供者根据《澳大利亚国家教师专业标准》评估所培养的所有毕业生是否达到“准教师”（Graduate level）标准。

建议二十六：由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制定国家评估框架，以支持高等教育提供者和学校在课程持续期间不断评估职前教师的课堂准备度。

建议二十七：职前教师需要形成自己的证据包，证明他们达到《教师专业标准》的“准教师”水平。

建议二十八：高等教育提供者 and 学校一起帮助职前教师形成、搜集与他们的教学能力和他们对于学生学习影响的复杂证据，形成证据包。

建议二十九：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对《澳大利亚国家教师专业标准》中“准教师标准”进行检讨，以确保毕业生所需的知识、技能和能力与课堂所需

的新教师的知识、技能和能力一致。

建议三十：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制定新教师入职培训国家指南，指导有效的入职培训课程的统一实施。

建议三十一：学校系统和雇主为所有新教师提供有效的入职培训，包括那些短期或临时被聘的教师。

建议三十二：学校指定高技能教师负责指导、评估和辅导新教师，帮助新教师实现从临时注册到完全注册。

建议三十三：新教师需要增强自身的证据包，以取得完全注册，并达到专业标准的熟练水平（Proficient level）。

建议三十四：对澳大利亚教学与学校领导学会职能进行重组，增加一项对教师教育研究（包括对教师培养的有效性和创新实践的推广）进行国家层面的领导的职能。

建议三十五：高等教育提供者基于国家统一标准对所有职前教师教育课程学习者进行预注册。

建议三十六：教师监管机构基于国家统一标准收集完整的人员队伍构成数据，确保在国家层面进行师资队伍规划。

建议三十七：教师监管机构分享数据，并建立国家师资队伍数据库，推动国家层面的师资队伍规划。

建议三十八：高等教育提供者在做出招生决策时，需要考虑国家师资队伍的需求，并通过与雇主协商，更好回应市场的需求。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国际教育信息中心 唐科莉

责任编辑 商发明 邹敏